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基于非财务信息披露的投资者关系评价体系构建及其应用研究>>

13位ISBN编号：9787504733573

10位ISBN编号：7504733571

出版时间：2010-5

出版时间：中国物资出版社

作者：赵颖

页数：168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前言

我国投资者关系实践和相关学术研究还处于初级阶段，通过对国内外投资者关系研究文献的梳理，我们发现国内外投资者关系研究还存在一定的不足。

国内该领域实证研究更是欠缺。

由于投资者关系活动本身复杂多变，难以衡量，国内外有关投资者关系管理领域的实证研究也受到了制约。

鉴于此，本书旨在丰富国

内外投资者关系研究领域的成果，以我国上市公司为研究样本，并在构建投资者关系评价体系的基础上开展相关实证研究。

本书在前人研究及自身长期研究积累的前提下，构建了一套投资者关系评价指标体系，该评价体系以上市公司年报和网站内容分析获得研究基础数据资料，侧重投资者关系的非财务信息披露和互动沟通本质。

通过构建投资者关系指数将我国上市公司开展的投资者关系活动水平加以量化，通过稳健性检验，本书发现投资者关系指数具有较好的稳健性。

在投资者关系评价指标体系应用过程中，本书发现：第一，在公司特征变量中，公司规模是影响投资者关系水平的重要因素。

一般来说，由于大公司的媒体关注度、投资者关注度高，企业形象更加重要，因此，大公司会比小公司在开展投资者关系活动方面表现得更加主动和积极。

相对而言，大公司的投资者关系水平会比较高。

负债程度也是显著影响投资者关系水平的因素，负债程度高的上市公司具有较低的投资者关系水平。

这其中的原因可能是，这样的公司已经习惯了债权融资，或者它们不具备股权融资的资格，因此，它们会以其他的沟通途径（如面谈）与债权人建立关系，而不会将建立和维护投资者关系作为重要任务

。高流动性的上市公司并不会具有较高水平的投资者关系。

尽管流动性与投资者关系总体水平有一定的正相关关系，但是这种关系并不显著。

这可能是由于我国投资者绝大多数是投机者而不是战略投资者，故对上市公司流动性的关注不够强烈，这样，流动性高的上市公司就没有动力开展更多的投资者关系活动。

公司绩效会对投资者关系水平产生显著的正向影响。

绩效好的上市公司会将公司信息披露给投资者，这样做一方面可以将其与那些“柠檬公司”区分开来，另一方面也可以吸引更多的投资者购买公司的股票，增加公司股票的流动性和吸引战略投资者，而且同期公司价值与投资者关系水平二者之间是倒u字形曲线。

内容概要

本书旨在丰富国内外投资者关系研究领域的成果，以我国上市公司为研究样本，并在构建投资者关系评价体系的基础上开展相关实证研究。

本书在前人研究及自身长期研究积累的前提下，构建了一套投资者关系评价指标体系，该评价体系以上市公司年报和网站内容分析获得研究基础数据资料，侧重投资者关系的非财务信息披露和互动沟通本质。

通过构建投资者关系指数将我国上市公司开展的投资者关系活动水平加以量化，通过稳健性检验，本书发现投资者关系指数具有较好的稳健性。

作者简介

赵颖，1978年6月出生，辽宁辽阳人，天津外国语大学国际商学院教师，管理学博士，主要从事公司治理、投资者关系管理、营销管理等方面的教学和科研工作，参加省部级以上课题多项，在核心刊物发表论文十余篇。

书籍目录

第一章 引言 第一节 问题的提出 第二节 研究设计 第三节 核心概念界定和主要创新第二章 投资者关系理论述评 第一节 投资者关系内涵研究述评 第二节 投资者关系的价值性研究述评 第三节 在线投资者关系研究述评 第四节 国内投资者关系研究述评第三章 投资者关系指数设计 第一节 投资者关系评价的评述 第二节 投资者关系评价中的专家质量模型 第三节 投资者关系评价系统设计第四章 中国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水平影响因素分析 第一节 中国上市公司开展投资者关系现状 第二节 中国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水平影响因素分析 第三节 研究结论第五章 中国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水平影响因素的进一步分析 第一节 投资者关系水平与公司绩效关系的进一步检验 第二节 股权特征对投资者关系影响的进一步检验 第三节 提高中国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水平的建议第六章 研究结论、启示与不足 第一节 研究结论 第二节 研究启示 第三节 研究不足参考文献

章节摘录

2003年10月出台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指引》第十四条中指出,上市公司应遵循诚实信用原则,在投资者关系活动中就公司经营状况、经营计划、经营环境、战略规划及发展前景等持续进行自愿性信息披露,帮助投资者做出理性的投资判断和决策。

2005年10月中国证监会出台的《上市公司与投资者关系工作指引》中强调,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主要内容之一就是公司的发展战略。

而NIRI(2004.)也建议上市公司应该向投资者披露收益、收入、每股收益、资本支出、研发以及其他重要项目的前瞻性信息。

可见,国内外投资者关系相关机构对自愿非财务信息披露在投资者关系工作中的重要性是充分认可的,并在重要的自愿非财务信息类型上也做出良好的建议。

综上所述,投资者关系活动中重要的非财务信息披露主要由四大方面构成:一是公司总体战略信息;二是对公司未来前景有重要影响的前瞻性信息;三是公司的历史性非财务信息;四是企业社会责任信息。

公司总体战略信息能够勾画出企业的未来状况,能够充分展示出企业的未来价值,是投资者判断企业远景的重要依据,是建立投资者关系的重要方面,因此,非财务信息披露内容应该包括公司总体战略信息。

对于前瞻性信息,它能够比总体战略信息更加详细地反映出企业的未来价值,它会在资本支出、新产品/服务、销售、利润、每股收益等重要方面明确地给投资者一种预期,这些信息成为投资者进行投资决策时的重要参考依据,这些预期的兑现状况也将会影响到投资者关系的维持与发展。

历史性非财务信息能够提供公司对历史经营业绩的定性描述,对于经营中曾经遇到的困难和解决方法的公开披露。

这些信息能够在一定程度上反映出企业对自身的认识 and 解决问题的能力。

作为着眼于企业未来的投资者而言,这种信息能够起到一定的参考作用。

而随着投资者的成长,投资者及其他利益相关者也更加关注企业的社会责任绩效,和谐社会、和谐自然是企业的基业常青的保健因素。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